

重新查詢

友善列印

0981學期 課程基本資料

系所 / 年級	財法系 3年級	課號 / 班別	85U00320 / A
學分數	2學分	選 / 必修	必修
科目中文名稱	民事訴訟法(一)	科目英文名稱	Civil procedure
主要授課老師	王玉如	開課期間	一學年之上學期
人數上限	70 人	已選人數	66人

起始週 / 結束週 / 上課地點 / 上課時間

第1週 / 第18週 / M214 / 星期2第07節
第1週 / 第18週 / M214 / 星期2第08節

請各位同學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請勿非法影印。

教學綱要

一、教學目標(Objective)

我國民事訴訟法(下稱本法)係於民國(下同)十九年、二十年分二次公布，施行逾七十年後，終於九十二年一月十四日立法院通過部分修正條文後，完成全面性之修正。本法歷經八十八、八十九及九十二年三次重大修正(以下統稱新法)，已呈現出不同以往之新容貌。本課程擬幫助培養同學獨立思考、解釋運用新法之能力，便利日後進一步投入學術研究或從事法律實務工作。

二、先修科目(Pre Course)

民法總則 民法物權

三、教材內容(Outline)

第一編 緒論 第一章 導論 壹、本課程規劃 一、教學目標 二、課程進行方式 三、評分方式 四、工具書 貳、如何學習民事訴訟法 一、學習方式 二、學習要點 第二章 紛爭解決(處理)機制(制度、手段、方式、途徑) 壹、紛爭之發生與紛爭解決制度之關係 貳、各種紛爭解決制度概述 一、(民事)訴訟(Litigation) (一)意義 (二)訴訟程序之過程 (三)特色 (四)缺點 (五)新趨勢 二、仲裁(Arbitration) (一)基本說明 (二)機能 (三)特性 (四)新趨勢 (五)參考文獻 三、和解(Settlement) (一)意義 (二)類型 (三)特性 (四)機能 (五)新趨勢 (六)參考文獻 四、調解(Mediation) (一)意義 (二)類型 (三)特性 (四)新趨勢 (五)參考文獻 參、各種紛爭解決制度之關係、程序轉換 肆、何以設立各種紛爭解決制度(法理依據) 伍、非訟程序是否為解決紛爭之手段 第三章 民事訴訟法之理念及程序上諸基本要求： 壹、保障平等使用訴訟制度之機會 一、武器平等原則 貳、發現真實之要求 一、達成慎重而正確的裁判之要求與實體利益之追求 參、程序利益保護原則與促進訴訟之基本要求 一、訴訟經濟之要求(達成迅速而經濟的裁判之要求與程序利益之追求) 肆、適時審判請求權 一、保障平衡追求實體利益與程序利益之要求 伍、程序主體權(當事者權) 陸、防止發生突襲性裁判之要求 柒、擴大訴訟(程序)制度解決紛爭功能之要求 捌、紛爭解決一次性之要求 捌、公正程序請求權之保障 玖、程序安定性之要求 程序信賴之保護 拾、任意(便宜)訴訟禁止之原則、程序法定之原則 拾壹、程序選擇權之法理 拾貳、費用相當性原理 第四章、訴訟觀之變遷 第五章、民事訴訟法之特性、分類及其解釋 第六章、民事訴訟審理之原則 壹、處分權主義 貳、辯論主義 參、職權探知主義 肆、公開主義與不公開主義 伍、言詞審理主義與書狀審理主義 陸、直接審理主義與間接審理主義 柒、自由順序主義 捌、證據結合主義 玖、爭點集中審理主義 拾、自由心證主義與法定證據主義 拾壹、兩造聽審主義 拾貳、對席判決主義 拾參、職權進行主義 拾肆、信賴真實主義

四、教學方式(Teaching Method)

1.修課同學應於課前預習指定之教科書，再由老師隨堂講解、補充。 2隨課程進度及需要進行實例題研討。

1.財團法人民事訴訟法研究基金會出版之「民事訴訟法之研討(一)至(十五)」

五、參考書目(Reference)

- 2.邱聯恭教授著作：
「口述民事訴訟法講義(一)、(二)、(三)」
「司法之現代化與程序法」、「程序制度機能論」、「民事法專題研究(十八)-民事訴訟審理集中化之理論與實務」(司法院出版)、「程序選擇權論」、「爭點整理方法論」、「程序利益保護論」、
3.許士宦教授著作：
「程序保障與闡明義務」、「證據蒐集與紛爭解決」、「審判對象與適時審判」

六、教學進度(Syllabi)

- 2009/9/15 第一編 緒論 第一章 導論 壹、本課程規劃 一、教學目標 二、課程進行方式 三、評分方式 四、工具書 貳、如何學習民事訴訟法 一、學習方式 二、學習要點
- 2009/9/22 第二章 紛爭解決(處理)機制(制度、手段、方式、途徑) 壹、紛爭之發生與紛爭解決制度之關係 貳、各種紛爭解決制度概述 一、(民事)訴訟(Litigation) (一)意義 (二)訴訟程序之過程 (三)特色 (四)缺點 (五)新趨勢
- 2009/9/29 二、仲裁(Arbitration) (一)基本說明 (二)機能 (三)特性 (四)新趨勢 (五)參考文獻 三、和解(Settlement) (一) 意義 (二) 類型 (三) 特性 (四) 機能 (五) 新趨勢 (六) 參考文獻
- 2009/10/6 四、調解(Mediation) (一) 意義 (二) 類型 (三) 特性 (四) 新趨勢 (五) 參考文獻 參、各種紛爭解決制度之關係、程序轉換 肆、何以設立各種紛爭解決制度(法理依據) 伍、非訟程序是否為解決紛爭之手段
- 2009/10/13 第三章 民事訴訟法之理念及程序上諸基本要求： 壹、保障平等使用訴訟制度之機會 一 武器平等原則 貳、發現真實之要求 一 達成慎重而正確的裁判之要求與實體利益之追求
- 2009/10/20 貳、發現真實之要求 一 達成慎重而正確的裁判之要求與實體利益之追求 參、程序利益保護原則與促進訴訟之基本要求 一 訴訟經濟之要求(達成迅速而經濟的裁判之要求與程序利益之追求)
- 2009/10/27 肆、適時審判請求權 一 保障平衡追求實體利益與程序利益之要求
- 2009/11/3 伍、程序主體權(當事者權)
- 2009/11/10 陸、防止發生突襲性裁判之要求 柒、擴大訴訟(程序)制度解決紛爭功能之要求、紛爭解決一次性之要求
- 2009/11/17 柒、擴大訴訟(程序)制度解決紛爭功能之要求、紛爭解決一次性之要求 捌、公正程序請求權之保障 玖、程序安定性之要求、程序信賴之保護
- 2009/11/24 玖、程序安定性之要求、程序信賴之保護 拾、任意(便宜)訴訟禁止之原則、程序法定之原則
- 2009/12/1 拾壹、程序選擇權之法理 拾貳、費用相當性原理
- 2009/12/8 第四章、訴訟觀之變遷 第五章、民事訴訟法之特性、分類及其解釋
- 2009/12/15 第六章、民事訴訟審理之原則 壹、處分權主義
- 2009/12/22 貳、辯論主義 參、職權探知主義
- 2009/12/29 肆、公開主義與不公開主義 伍、言詞審理主義與書狀審理主義 陸、直接審理主義與間接審理主義
- 2010/1/5 柒、自由順序主義 捌、證據結合主義 玖、爭點集中審理主義
- 2010/1/12 拾、自由心證主義與法定證據主義 拾壹、兩造聽審主義 拾貳、對席判決主義 拾參、職權進行主義 拾肆、信賴真實主義

七、評量方式(Evaluation)

依學生出席狀況、作業報告、考試成績及課堂討論之表現等綜合評定。

八、講義位址(http://)

九、教育目標

重新查詢